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哈尔滨威 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 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关于对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62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逐项分析和讨论，并对问题回复所涉及的事项进行核实与整理。鉴于部分问题的回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相关资料，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了延期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问询函》的回复内容仍在进一步补充、完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协调各方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